2023年韶关市地理标志商标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申报主体

获得地理标志商标的社会组织联合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申报。

二、项目任务

1.每个项目向不少于30户以上的企业开展地理标志产品信息推送。

2.每个项目至少培育2件地理标志商标，并取得国知局《商标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》。

3.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各类信息平台，宣传展示地理标志运用助力乡村振兴成效。每个项目形成不少于1个地理标志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典型案例，在媒体宣传不少于1次；制作2个本地地理标志商标（产品）宣传推广视频（每个视频不少于5分钟），互不重复，在媒体宣传不少于2次；形成1篇成效性总结宣传报道，在媒体上发布。

三、支持方式及额度：2023年支持项目2项，额度为8万元/项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1.《2023年度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市场监督管理-知识产权创造、运用和保护）项目申报书》；

2.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；

3.人员资格证明；

4.机构所获荣誉证明；

5.真实性承诺函；

6.其他证明申报条件、申报优势的材料。

# 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合同管理：项目立项后，市知识产权局与承担单位签署项目合同书，作为项目管理的重要依据。

2.项目验收：项目完成后，项目承担单位应于2个月内申请验收，向市知识产权局报送工作成果，由市知识产权局组织验收通过后，方可结项。